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名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7-092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会委员会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福州市台江区望龙二路 1 号 46 层会议室召开。经民主选举张敏女士作为公司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本次公司工会委员会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将与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二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三年（2017 年 4 月 10 日至 2020 年 4 月 9 日）。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附：职工监事简历

张敏，女，汉族，1975 年 11 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文员，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共事务管理中心高级文员、国贸部行政主管，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阳光城物业服务（福建）有限公司行政主管，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张敏与持有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